

# 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福建省公务员局

闽人社文〔2014〕311号

---

## 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公务员局关于申报 2015 年省直机关事业 单位培训办班计划的通知

省直各部门、省直属事业单位组织人事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进一步提高干部教育培训质量，加强培训办班计划管理，根据《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、《公务员培训规定（试行）》、《福建省规范党政机关及其所属单位培训办班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福建省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》等要求，现就做好 2015 年省

直机关事业单位培训办班计划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申报范围

省直各单位（含垂管部门）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或省级以上党委、政府有关工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使用财政资金在境内举办的面向本单位、本系统和管理相对人的年度培训办班计划，包括三个月以内的岗位培训、任职培训、专门业务培训、初任培训等。学历学位教育不在本次申报范围。

申报 2015 年度出国、赴港培训项目，按照《福建省（海外）专家局关于申报 2015 年度出国（境）培训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闽人外专〔2014〕48 号）要求办理（文件已发），其中赴港培训项目应于 10 月 31 日前先报送省公务员局培训与监督处汇总，由该处转省外专局报国家外专局批准。

## 二、工作要求

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，严格按照要求，做好本单位培训办班计划的初审、申报工作。

（一）严格初审。要加强培训办班项目的必要性、针对性、可行性的论证，做好初审工作。对缺少办班依据、办班必要性不足、办班内容重复、不当设置收费的班次要进行调整、合并或压缩。培训费用应当严格控制在开支范围和标准内。严禁组织以营利为目的、高收费乱收费培训项目。对学习传播党和国家大政方针和重要政策的培训，维护社会公共安全的专门业务培训，面向企业人员的培训，原则上不得收费。培训实行分级管理，各单

位举办的培训，除专门业务培训外，原则上不得延至县及以下。要择优选择干部院校、部门行业所属培训机构、组织人事部门认可资格的培训机构承担培训项目。

(二) 集体研究。各单位培训管理部门的年度培训计划(包括培训名称、对象、内容、时间、参训人数、所需经费及列支渠道等)，经单位财务部门审核后，报单位领导办公会议或党组(党委)会议研究。

(三) 规范申报。认真填写《省直机关事业单位 2015 年培训办班计划登记表》逐项完整填写申报项目，于 2014 年 12 月 10 日前报送省公务员局培训与监督处(含电子版，电子表格请用 EXCEL 格式)汇总审核；其中，涉及处级以上干部的培训办班同时报送省委组织部干部教育处。2014 年有培训办班计划的单位，同时填写《省直机关事业单位 2014 年培训办班情况统计表》一并报送。

### 三、审核登记

省委组织部、人社厅、公务员局对各单位 2015 年度培训办班计划审核登记后予以公布。年度计划一经公布，原则上不再调整。

### 四、监督检查

凡未经审核登记的培训班，财政、物价部门不予核准收费项目，单位和个人可拒绝参加。各单位财务部门应当严格按照规定审核培训费开支，对未履行审核登记程序，以及超范围、超标准

开支的培训费用不得报销。审计机关根据年度审计计划，结合日常审计工作，依法对培训费用开展审计。

联系方式：

省委组织部干部教育处，联系人：冯雁平

电话：0591-87846680，传真：0591-87849566。

省公务员局培训与监督处，联系人：李启咏

电话：0591-87855914（传真），15980600611

邮箱：1143120549@qq.com 邮件主题“单位名 + 2015 培训计划”

- 附件：1.省直机关事业单位 2015 年培训办班计划登记表  
2.省直机关事业单位 2014 年培训办班情况统计表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## 省直机关事业单位 2015 年培训办班计划登记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报时间：2014 年    月    日

序号	主办单位	培训班名称	培训时间	培训地点	办班依据	培训对象	人数	是否收费	是否发特定岗位资格证书	备注

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

填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（含手机）：

填表说明：（1）本表由主管部门负责填报，各部门的下属单位（含社团组织）由主管部门负责审核，统一上报；（2）相同培训内容的培训班，应合并或调整，只在“培训班名称”栏作一次填报；（3）“办班依据”栏填写举办培训班依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，或省级以上党委、政府有关工作部门规范性文件名称、行文单位及其文号；（4）“特定岗位资格证书”指上岗或评聘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所必备的各类资格证书；（5）两个以上部门主办的培训班，由牵头部门报送；（6）党校、行政学院和社会主义学院只填报本单位计划外自行举办的培训班。

附件 2

## 省直机关事业单位 2014 年培训办班情况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报时间：2014 年    月    日

序号	培训名称	是否执行	如未执行是何原因	培训人数	培训天数	培训地点	使用经费数（元）	经费来源	如收费每人收费数（元）	备注
1										
2										
3										
4										
5										
6										
合计										

填表说明：（1）本表由主管部门负责填报，各部门的下属单位（含社团组织）由主管部门统计后统一上报；（2）两个以上部门主办的培训班，由牵头部门报送。

---

抄送：各设区市委组织部，市人社局，市公务员局，平潭综合实验  
区党群工作部，社会事业局；省财政厅，省审计厅，省物价局。

---

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

2014年10月24日印发

---